**关于出台多生优育激励政策的建议**

领衔代表：应华惠

附议代表：

2021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实施出台一对夫妻可生三孩政策，该政策出台已逾两年，但出生人口数据还是呈明显下降趋势。为何现在的育龄夫妇不愿意生孩子，究其主要原因还是因为一方面养育成本太高，如未来的教育、医疗、房子、婚姻等生活难题，其二老龄化压力过大，这阶段的育龄夫妇面临着养老和养小孩的同时压力。据不完整统计，截止10月份，我市近二年出生比率逐年下降20%和下降5%，出生率走低，人口负增长，生育焦虑已成为全社会关心的热点话题。

针对以上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构建生育支持政策体系

（一）加强正向健康婚育观念的引导，多途径地开展生育文化宣传；

（二）出台一孩、二孩、三孩的家庭分别给予一次性生育奖励，并对婴幼儿家庭每月给予育儿补贴，并加大生育二孩或三孩家庭的补贴力度，提高生育意愿；

（三）强化住房保障优惠和照顾政策，对养育未成年子女的家庭负担情况实施差异化租赁和购房的优惠政策。

二、强化优生优育服务体系

（一）完善妇女假期及孕期特定的待遇，延长婚假、产假、护理假；持续推进高龄孕产妇等重点人群分类管理服务；完善育儿责任，新增父母育儿假期；

（二）减轻生育养育教育负担，实施公办学校统一收费标准，将九年义务制教育延长至十二年，取消中考分流政策，缓解学生高强度的学习压力，缓解父母精神压力。

三、改善育龄夫妇的养老压力

（一）加大对养老机构的投入，提高老年人的补贴力度和生活质量；

（二）通过鼓励家庭生育、扩大社会保障等方式，缓解老龄化带来的压力。

树立健康的婚育观念，优化的生育配套公共服务措施，关系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用。建议市政府，结合我市经济强市先指定地方政策，进一步优化生育公共服务措施，满足人民高质量的生活需求。